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7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每股现金红利 1.28 元

相关日期

除权除息日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5/31	-	2024/6/3	2024/6/5

● 差异化分红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20 日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3 年年度

2. 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21,170,892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2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5,898,741.76 元。

三、相关日期

除权除息日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5/31	-	2024/6/3	2024/6/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闭市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会员单位办理了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持股股东信息,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昆山龙旗微电子中心(有限合伙)、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科为科技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易禧纳。

3. 扣税说明

(1) 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 1 年(含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1.152 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退税。

(2)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1.152 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退税。

(3) 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内地居民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持有内地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按 10%的税率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并按照 10%的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其应纳税所得额按照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如相关投资者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退税。

(4)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内地居民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持有内地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按 10%的税率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并按照 10%的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其应纳税所得额按照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如相关投资者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退税。

(5) 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不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由投资者自行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5582559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4-026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4 年 6 月 18 日
-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提案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 10 点 30 分;召开地点:上海浦东新区花木路 1388 号嘉里大酒店 3 楼多伦厅 1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2024 年 6 月 18 日 9:15-15:00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6.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本公告),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会议资料

1.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交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股票授权委托书。

3. 现场投票: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投票请于 2024 年 6 月 16 日 16 时之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ir@smcsh.com.cn,由上海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股东大会投票。

4. 其他事项

(一) 参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 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将登记资料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秘办/上海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50276506
邮箱:ir@smcsh.com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018 证券简称:长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0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4/02/27
- 回购资金总额:1,500 万元-5,000 万元
- 回购股份数量:1,696,237 股
- 回购均价:8.81 元/股-9.50 元/股

一、回购进展情况

2024 年 2 月 26 日,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委托公司回购股份。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12.8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具体回购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回购实施结果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完成股份回购,并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4 年 5 月 25 日,公司完成回购,本次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1,69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回购最高价格为 8.50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 8.10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1,682,16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实施结果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首次发布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回购股份数量 1,699,000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69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回购资金总额 1,682,167.00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

四、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回购前(股)	回购后(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94,800	0.44	2,094,800	0.4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69,775,533	99.56	469,775,533	99.56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380,600	1.14	7,289,600	1.55
股份总数	471,470,333	100	471,470,333	100

注: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 月 26 日期间,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和投资者权益,开展了回购股份事项,此次回购股份共计 538.06 万股,按照有关规定已于回购期间,自回购专户尚未出售上述股份。截至公告披露前,公司回购股份共计 728.96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55%。

五、回购实施结果

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回购股份数量 1,699,000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69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回购资金总额 1,682,167.00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

六、回购实施结果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首次发布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回购股份数量 1,699,000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69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回购资金总额 1,682,167.00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

七、回购实施结果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首次发布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回购股份数量 1,699,000 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69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回购资金总额 1,682,167.00 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4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每股现金红利 0.5 元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20 日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3 年年度

2. 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65,096,544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2,548,272.00 元。

三、相关日期

除权除息日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4/5/31	-	2024/6/3	2024/6/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闭市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会员单位办理了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持股股东信息,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1898666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异议议案:无
- 本次会议是否涉及关联交易:无
- 本次会议是否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无
- 本次会议是否涉及股权激励:无
- 本次会议是否涉及回购股份:无
- 本次会议是否涉及其他事项:无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2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滨海路 558 号公司行政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表决权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表决权	11	-	67,228,488	14.47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表决权	67,228,488	14.47	67,228,488	14.47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表决权	50,280	0.01	50,280	0.01

二、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三、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四、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五、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六、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七、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八、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九、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一、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二、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三、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四、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五、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六、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七、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八、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十九、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一、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二、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三、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四、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五、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六、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七、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八、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二十九、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三十、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三十一、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三十二、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0	0.0000	

三十三、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序号	名称	股数	比例(%)	反对	弃权	弃权	比例(%)
A 股	67,190,488	99.964	36,000	0.0536			